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第一季
(股票代碼 4746)

公司地址：桃園縣蘆竹鄉坑口村和平街 36 號
電 話：(03)324-0895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資產負債表	5
五、	損益表	6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7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 ~ 12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2 ~ 21
	(五) 關係人交易	21 ~ 22
	(六) 抵(質)押之資產	22 ~ 23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3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3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3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24 ~ 26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6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6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6	
	3. 大陸投資資訊	26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不適用	

會計師核閱報告

(99)財審報字第 10000308 號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未經本會計師核閱，附列目的僅供參考。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需作重大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曾惠瑾

會計師

薛明玲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74)台財證(一)第 12812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五 月 五 日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民國 98 年 3 月 31 日未經核閱)

資 產	99 年 3 月 31 日		98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3 月 31 日		98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未 經 核 閱)					(未 經 核 閱)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86,050	5	\$ 148,037	1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	\$ 163,198	9	\$ 69,857	5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二))	397,740	23	273,157	18	2120 應付票據	210	-	2,087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二))	4,304	-	17,024	1	2140 應付帳款	87,471	5	91,404	6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三))	13,420	1	20,093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八))	8,401	1	50,383	3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361,005	20	332,530	22	2170 應付費用	93,875	5	78,988	5
1250 預付費用	3,846	-	6,359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41,196	3	21,762	2
1260 預付款項	21,476	1	65,765	5	2260 預收款項	20,110	1	13,372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八))	14,316	1	21,798	2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922	-	3,013	-	(附註四(七))	5,250	-	12,00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07,079	51	887,776	60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874	-	13,583	1
固定資產(附註四(五)、五(二)及六)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21,585	24	353,436	24
成本					長期負債				
1501 土地	150,567	8	145,268	10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七))	-	-	5,250	-
1521 房屋及建築	217,213	12	155,733	11	其他負債				
1531 機器設備	496,900	28	496,966	33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579	-	-	-
1541 水電設備	61,913	4	61,935	4	2XXX 負債總計	422,164	24	358,686	24
1545 試驗設備	78,361	4	77,407	5	股東權益				
1546 污染防治設備	27,551	2	27,551	2	股本				
1561 辦公設備	32,997	2	31,368	2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一及四(十))	600,000	34	536,307	36
1631 租賃改良	3,860	-	3,860	-	資本公積				
1681 其他設備	32,959	2	32,532	2	3211 普通股溢價(附註四(十一))	335,619	19	193,874	13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102,321	62	1,032,620	69	保留盈餘				
15X9 減：累計折舊	(556,678)	(31)	(507,999)	(3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4,492	3	42,579	3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97,408	17	55,587	4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四(十二))	353,173	20	358,078	24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843,051	48	580,208	39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1,353,284	76	1,130,838	76
無形資產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2,571	-	-	-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2,505	-	2,140	-					
1830 遞延費用	20,242	1	16,992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	-	-	2,408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2,747	1	21,540	1					
1XXX 資產總計	\$ 1,775,448	100	\$ 1,489,524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775,448	100	\$ 1,489,524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惠瑾、薛明玲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程正禹

經理人：博彼德

會計主管：羅玉貞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民國99年第一季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民國98年第一季未經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9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未經核閱)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0,792	\$ 95,641
調整項目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9,000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22,222	19,062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23,343	190,01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51	(13,892)
其他應收款	1,981	1,992
存貨	(28,922)	55,544
預付費用及款項	(378)	18,053
遞延所得稅資產	636	-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876)	5,235
應付票據	(562)	(4,169)
應付帳款	(14,218)	(29,244)
應付所得稅	4,351	11,820
應付費用	(19,867)	(30,653)
預收款項	1,136	469
其他流動負債	(174)	11,85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914	340,73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07,536)	(42,79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數	136	(58)
遞延費用增加數	(10,599)	(11,54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7,999)	(54,39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11,098	(166,57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減少	(1,750)	(1,75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9,348	(168,32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263	118,0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3,787	30,0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6,050	\$ 148,037
本期支付利息(包含資本化利息)	\$ 144	\$ 544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 -
僅有部分現金支出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89,910	\$ 59,00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7,280)	(21,76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4,906	5,552
本期支付現金	\$ 107,536	\$ 42,79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5,250	\$ 12,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薛明玲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程正禹

經理人：博彼德

會計主管：羅玉貞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民國 99 年第一季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民國 98 年第一季未經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耀公司)設立於民國 84 年 12 月，並於同年開始營業，主要係從事原料藥等批發及製造。

為加強營運能力、擴大經營規模及節約管理成本，於民國 97 年 6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與聯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僑公司)進行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97 年 7 月 1 日，以台耀公司為存續公司。聯僑公司於民國 73 年 7 月成立於桃園縣蘆竹鄉，主要業務為紫外線吸收劑之製造及銷售。

台耀公司與聯僑公司合併後(以下簡稱本公司)主要業務為原料藥及紫外線吸收劑之製造及銷售，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額定及實收資本總額分別為 \$ 880,000 及 \$ 600,000，每股面額 10 元。員工人數約為 27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之會計紀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二)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 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時認列銷貨收入，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四) 備抵呆帳

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五)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民國 97 年度以前，期末存貨除就呆滯部份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原物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六)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3~25 年，其餘固定資產為 3~10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七) 遞延費用

遞延資產主係線路補助費、道路鋪設工程及支付廠房各項增添改良成本等，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 2~5 年，採平均法攤銷。

(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

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九)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本公司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最低退休金負債重新按續後淨退休成本及基金提撥數額調整之。

(十) 所得稅

1.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2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於所得稅之計算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對於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表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2.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2 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4. 自 87 年度「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當年度盈餘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者，就該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5. 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則當年度應繳納之所得稅，應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定計算認定之；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繳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計算認定外，應另就基本稅額與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認定之。前開差額，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之。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

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無法可靠估計時，則應於取得員工勞務時衡量權益商品之內含價值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並於後續之資產負債表日及最終確定日將內含價值之變動認列損益入帳。其內含價值指股份之公平價值與履約價格之差額，本公司尚未上市(櫃)前，前開股份之公平價值以其淨值為衡量依據，若本公司續後上市(櫃)後，應以市價作為衡量股份公平價值之依據。

(十二)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本公司以最近一期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三) 收入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 政府補助收入

政府補助於能夠合理確定符合政府捐助之相關條件且可收到捐助款時予以認列入帳。與資產有關之政府捐助列為遞延收入。與所得有關之政府補助依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其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捐助收入；屬未實現者，則列為遞延收入。

(十五) 每股盈餘

1.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為複雜資本結構，在損益表上應分別列示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每股盈餘之計算方式如下：

(1)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其流通在外股數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無償配股而增加者，採追溯調整計算流通在外股數。

(2) 稀釋每股盈餘：其計算方式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惟係假設所有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並將本期淨利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之金額計算之。

2. 本公司之潛在普通股係指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於計算稀釋作用時採庫藏股票法。

3.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

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十六)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8 年第一季之營業成本及與存貨相關之營業外收入分別增加 \$9,000 及減少 \$1,147，稅後淨利減少 \$ 8,118，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4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

	<u>99年3月31日</u>	<u>98年3月31日</u> (未經核閱)
現金	\$ 177	\$ 193
活期存款	24,985	12,037
外幣存款	60,888	135,807
	<u>\$ 86,050</u>	<u>\$ 148,037</u>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99年3月31日</u>	<u>98年3月31日</u> (未經核閱)
應收票據	\$ 2,473	\$ 155
應收帳款	399,858	275,217
減：備抵呆帳	(4,591)	(2,215)
	<u>\$ 397,740</u>	<u>\$ 273,157</u>

(三) 其他應收款

	<u>99年3月31日</u>	<u>98年3月31日</u> (未經核閱)
應收退稅款	\$ 13,420	\$ 19,870
其他	-	223
	<u>\$ 13,420</u>	<u>\$ 20,093</u>

(四) 存貨

	<u>99年3月31日</u>	<u>98年3月31日</u> (未經核閱)
商品	\$ 9,237	\$ 16,312
原物料	164,112	135,186
在製品及半成品	113,605	95,703
製成品	<u>143,679</u>	<u>154,989</u>
合計	430,633	402,190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9,628)	(69,660)
	<u>\$ 361,005</u>	<u>\$ 332,530</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u>99年第一季</u>	<u>98年第一季</u> (未經核閱)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48,573	\$ 392,496
跌價損失	<u>-</u>	<u>9,000</u>
	<u>\$ 348,573</u>	<u>\$ 401,496</u>

(五) 固定資產

	<u>99年3月31日</u>	<u>成 本</u>	<u>累 計 折 舊</u>	<u>帳 面 價 值</u>
土地	\$ 150,567	\$ -	\$ 150,567	
房屋及建築	217,213	(82,573)	134,640	
機器設備	496,900	(306,174)	190,726	
水電設備	61,913	(50,373)	11,540	
試驗設備	78,361	(49,298)	29,063	
污染防治設備	27,551	(19,171)	8,380	
辦公設備	32,997	(25,961)	7,036	
租賃改良	3,860	(1,022)	2,838	
其他設備	32,959	(22,106)	10,853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97,408	-	297,408	
	<u>\$ 1,399,729</u>	<u>(\$ 556,678)</u>	<u>\$ 843,051</u>	

	98	年	3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未	經	核	閱)
土地	\$	145,268	\$	-	\$	145,268
房屋及建築		155,733	(72,804)		82,929
機器設備		496,966	(288,630)		208,336
水電設備		61,935	(45,444)		16,491
試驗設備		77,407	(40,193)		37,214
污染防治設備		27,551	(17,403)		10,148
辦公設備		31,368	(23,445)		7,923
租賃改良		3,860	(765)		3,095
其他設備		32,532	(19,315)		13,217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5,587		-		55,587
	\$	<u>1,088,207</u>	(\$	<u>507,999</u>)	\$	<u>580,208</u>

(六) 短期借款

	99年3月31日	98年3月31日
		(未經核閱)
銀行週轉性借款(註)	\$ 118,000	\$ 60,000
信用狀購料借款(註)	45,419	9,870
	163,419	69,870
減：未實現兌換損失	(221)	(13)
短期借款合計	<u>\$ 163,198</u>	<u>\$ 69,857</u>
利率區間	<u>0.94%~0.95%</u>	<u>1.576%~2.187%</u>

註：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七)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額度	99年3月31日	還款方式	借款期間	借款利率
中長期借款 (第一銀行)(註)	\$49,000	\$ 5,250	自93年3月起 按季平均攤還	92/12/24~ 99/12/24	2.535%
減：一年內到 期部分		<u>\$ 5,250</u>			
		<u>\$ -</u>			

借款性質	借款額度	98年3月31日	還款方式	借款期間	借款利率
(未 中長期借款 (第一銀行)(註)	\$49,000	\$ 12,250	核 自93年3月起 按季平均攤還	閱 92/12/24~ 99/12/24	3.675%~ 4.005%
中長期借款 (兆豐銀行)(註)	41,800	5,000	到期還本	97/10/24~ 98/11/17	一年期機動利 率加年率0.7%
減：一年內到 期部分		<u>17,250</u>			
		<u>(12,000)</u>			
		<u>\$ 5,250</u>			

註：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八) 應付所得稅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未經核閱)
1.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5,156	\$ 26,855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233)	(1,565)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7,920)
暫時性差異(高)低估數	<u>64</u>	<u>(5,549)</u>
所得稅費用	4,987	11,821
加(減)：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	(636)	-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	<u>4,050</u>	<u>38,562</u>
應付所得稅	<u>\$ 8,401</u>	<u>\$ 50,383</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99年3月31日	98年3月31日 (未經核閱)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4,316	\$ 21,79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2,408
	<u>\$ 14,316</u>	<u>\$ 24,206</u>

3.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所得稅影響數：

	99年3月31日		98年3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未經核閱)	
流動項目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 69,628	\$ 13,926	\$ 60,660	\$ 15,16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676	335	8,363	2,091
固定資產火災損失	-	-	2,367	592
存貨火災損失	-	-	625	156
其他	276	55	-	-
投資抵減		-		3,794
		<u>\$ 14,316</u>		<u>\$ 21,798</u>
非流動項目				
投資抵減		<u>\$ -</u>		<u>\$ 2,408</u>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9年3月31日	98年3月31日 (未經核閱)
(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73,524</u>	<u>\$ 14,608</u>
(2)A. 98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2.12%</u>
B. 97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6.79%</u>

5.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之明細如下：

	99年3月31日	98年3月31日 (未經核閱)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353,173	358,078
合計	<u>\$ 353,173</u>	<u>\$ 358,078</u>

6. 所得稅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止，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情形如下：

原台耀化學 股份有限公司 96年度	原聯僑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97年度	合併後台耀化學 股份有限公司 尚未核定
-------------------------	---------------------------	---------------------------

7. 截至民國 98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各次增資擴展可享受五年免稅如下：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民國92年9月29日工化字第09200349290號函	民國96年1月1日至 民國100年12月31日
民國93年1月15日工化字第09200490090號函	民國95年12月31日至 民國99年12月30日
民國97年6月26日工證化字第09700536040號函	投資計畫尚未完成， 故尚未選定免稅期間
民國98年11月5日工證化字第09800868980號函	投資計畫尚未完成， 故尚未選定免稅期間

(九) 退休準備金 / 應計退休金負債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撥存於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分別為\$22,966 及\$23,223。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不低於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3.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及 98 年第一季依前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195 及\$1,739。

(十)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資本額為\$880,000，分為 88,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8,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600,000，每股面額 10 元。

(十一) 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惟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再分派如下：

(1)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2) 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3) 其餘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前述餘額得合併前期末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據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若決議發放，則現金股利之發放將不少於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其餘為股票股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3. 民國 87 年度及以後年度之保留盈餘，須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悉數分配，否則稽徵機關得就未分配數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

4.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民國 98 年 4 月 23 日及 97 年 6 月 6 日決議通過民國 97 以及 9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與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97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9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1,913	\$ 14,239	\$ -	\$ -
現金股利	107,262	105,600	2.0	3.0
股票股利	26,815	-	0.5	-
員工股票紅利	3,623	-	-	-
員工現金紅利	3,577	5,000	-	-
董監事酬勞	2,800	4,500	-	-

5. 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於民國 99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

通過，決議提列法定盈餘公積\$22,593，分派股東現金紅利每股 3.5 元(計\$210,000)，提列員工現金紅利\$11,000，董監酬勞\$4,000，惟截至會計師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民國99年及98年第一季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以民國99年及98年第一季度之稅後淨利，並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依章程所訂成數之一定比率為基礎估列，員工紅利估計金額分別為\$2,087及\$5,778，董監酬勞估計金額分別為\$835及\$2,311。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截至民國99年3月31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本期實際	估計未來
					離職率	離職率
員工認股權計畫	98.4.23	1,000單位 (註)	14個月	1年之服務	10%	14%

註: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1,000股本公司普通股。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99年度第一季		98年度第一季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履約價格 (每股/元)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履約價格 (每股/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000	\$ 26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1,000</u>	26	<u>-</u>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u>	-	<u>-</u>	-

(未 經 核 閱)

3. 截至民國99年3月31日止，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為每股26元，剩餘既得期間為1個月。
4. 本公司97年1月1日之後發行之認股選擇權，因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採內含價值衡量。依民國96年12月12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字第0960065898號令，其內含價值指股份之公平價值與履約價格之差額，本公司尚未上市(櫃)前，前開股份之公平價值

以其淨值為衡量依據，若本公司續後上市(櫃)後，應以市價作為衡量股份公平價值之依據。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u>99年度第一季</u>	<u>98年度第一季</u> (未經核閱)
權益交割	\$ <u> -</u>	\$ <u> -</u>

(十四) 每股盈餘

	<u>99 年 度 第 一 季</u>					
	<u>本 期 淨 利</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元)</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25,779	\$ 20,792	60,000	<u>\$0.43</u>	<u>\$0.35</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註)：						
員工分紅	<u> -</u>	<u> -</u>	<u> 94</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u>\$ 25,779</u>	<u>\$ 20,792</u>	<u>60,094</u>	<u>\$0.43</u>	<u>\$0.35</u>	

註：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未具稀釋作用。

	<u>98 年 度 第 一 季</u>					
	<u>本 期 淨 利</u>		<u>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註)</u>	<u>每股盈餘(元)</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未 經 核 閱)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107,462	\$ 95,641	56,312	<u>\$1.91</u>	<u>\$1.70</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 -</u>	<u> -</u>	<u> 314</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u>\$107,462</u>	<u>\$ 95,641</u>	<u>56,626</u>	<u>\$1.90</u>	<u>\$1.69</u>	

註：已依民國98年度股東常會通過之未分配盈餘轉增資追溯調整之。

(十五) 用人折舊費用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具功能別彙總如下：

	99 年 度 第 一 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1,141	\$ 28,830	\$ 59,971
勞健保費用	1,914	1,199	3,113
退休金費用	1,287	908	2,195
其他用人費用	1,017	622	1,639
	<u>\$ 35,359</u>	<u>\$ 31,559</u>	<u>\$ 66,918</u>
折舊費用	<u>\$ 16,378</u>	<u>\$ 4,365</u>	<u>\$ 20,743</u>
攤銷費用	<u>\$ 707</u>	<u>\$ 772</u>	<u>\$ 1,479</u>
董監酬勞費用	<u>\$ -</u>	<u>\$ 835</u>	<u>\$ 835</u>

	98 年 度 第 一 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未	經 核	閱)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8,683	\$ 28,885	\$ 57,568
勞健保費用	1,811	1,230	3,041
退休金費用	1,005	734	1,739
其他用人費用	1,104	659	1,763
	<u>\$ 32,603</u>	<u>\$ 31,508</u>	<u>\$ 64,111</u>
折舊費用	<u>\$ 14,705</u>	<u>\$ 3,491</u>	<u>\$ 18,196</u>
攤銷費用	<u>\$ 564</u>	<u>\$ 302</u>	<u>\$ 866</u>
董監酬勞費用	<u>\$ -</u>	<u>\$ 2,311</u>	<u>\$ 2,311</u>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美時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美時化學)	該公司監察人與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為同一人
李秀慧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二)與關係人間整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收入

	99 年 第 一 季		98 年 第 一 季 (未經核閱)	
	金 額	估期末該 科目餘額 百分比	金 額	估期末該 科目餘額 百分比
美時化學	\$ 2,060	-	\$ 16,492	-

上開銷貨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銷貨並無重大不同。

2. 應收帳款

	99 年 3 月 31 日		98 年 3 月 31 日 (未經核閱)	
	金 額	估期末該 科目餘額 百分比	金 額	估期末該 科目餘額 百分比
美時化學	\$ 4,304	1	\$ 17,024	6

3.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第一季無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98 年第一季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資訊如下(未經核閱)：

財 產 名 稱	交 易 日 或 事 實 發 生	交 易 金 額	價 款 支 付 情 形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土地等四地段	98.3.5	\$ 51,879	98年3月間 支付完畢	李 秀 慧	本公司 董事長之配偶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 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所 有 人	與 公 司 之 關 係	移 轉 日 期	金 額		
楊 明 財 楊 明 宏 楊 素 玲	無	96.7.6	\$10,120	註	為擴大公司整 體營運之所需
褚 富 雄	無	96.4.28	\$40,895		

註：係依李秀慧女士之原始取得成本，加計必要資金利息並減除本公司承租期間已支付之租金後，為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3 月 31 日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長、短期

借款之擔保品，其帳面價值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99年3月31日</u>	<u>98年3月31日</u>	<u>擔 保 質 押 性 質</u>
		(未經核閱)	
土地	\$ 145,996	\$ 93,343	短期及中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61,146	57,333	中長期借款
	<u>\$ 207,142</u>	<u>\$ 150,676</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本公司民國99年3月31日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為美金2,999仟元。
- (二)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汽車及房屋建築，供作員工之交通工具及宿舍。截至民國99年3月31日止，已簽約之未來應付租金總額約\$4,197。
- (三)本公司承租房屋供作員工宿舍，該租約無約定結束日期，依約每年之租金費用為\$813。
- (四)本公司與日商日本國土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等簽訂廠房工程及設備採購等合約，截至民國99年3月31日止已簽約而尚未支付之價金約\$191,419。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市價

金 融 資 產	99年3月31日			98年3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 平 價 值		帳面價值	公 平 價 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501,514	\$ -	\$ 501,514	\$ 458,311	\$ -	\$ 458,311
存出保證金	2,505	-	2,505	2,140	-	2,140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387,824	-	\$ 387,824	\$ 277,681	-	\$ 277,681
長期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5,250	-	5,250	17,250	-	17,250

(未 經 核 閱)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非屬公開報價決定或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2. 存出保證金係因金額不大折現影響數微小，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長期借款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即公平價值)亦與帳面價值約略相當。

(二)本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3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168,448 及\$87,107。

(三)財務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四)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應收款項：項目包含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1)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借款：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營運週轉金，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借入款項因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

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為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本期無重大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且期末均已交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